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代码：333

二〇二六年十月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乡建设、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并负责监督实施，研究制定本县有关城市建设和城市管理的规章和发展规划；拟定全县城村（棚户区）、危旧住房、农村危房的改造计划并指导实施；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和工程质量监督。

（二）承担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执行住房保障相关办法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省、市经济适用住房、廉租、公租房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制定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并监督执行；提出房地产行业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贯彻执行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管理、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有关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物业管理、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四）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国家规定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工作；制定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监督执行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有关政策、规章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推进建筑

节能减排，监督执行建筑节能有关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工作。

（五）负责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拟订城市建设和管理的政策、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和安全运行；负责城市公园和城区内园林绿化建设养护及古树名木管理工作。

（六）公安交通管理方面侵占城市行车道路、违法停放车辆，在人行横道、广场等公共场所内违反机动车停放、临时停车规定行为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七）负责城市道路、桥梁、照明、排水、燃气、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设施运行管理、城市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等方面工作，推进数字城管智慧化。

（八）负责城市公共管理秩序管理方面的户外广告设置，门头牌匾外立面装修、“街道家具”管理工作。

（九）负责城市应急管理等方面的城区道路清融雪以及城市道路、桥梁、照明应急保障，燃气、供热、污水处理等应急工作的指导工作。

（十）集中行使“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执法频率高、多头执法扰民问题突出、专业技术要求适宜、与城市管理密切相关”的行政处罚，具体包括：

1. 城市道路、桥梁、照明、排水、燃气、供热、污水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 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方面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和未取得预售许可证进行违法预售或销售的行政处罚权；

5. 环境保护管理方面建筑施工扬尘污染等行为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6. 市场监管管理方面城区范围内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7. 上述规定未涉及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并实施与上述范围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涑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财政拨款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涑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即涑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涑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565.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009.8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90.9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8.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6,517.5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3,380.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20.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146.0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830.3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266.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266.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00.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00.88
	30			61	
总计	31	35,667.15	总计	62	35,667.1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涇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266.28	34,575.29					690.9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68.19	368.1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68.19	368.19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11.70	111.7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8.75	168.75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87.74	87.74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6,517.55	6,517.55					
21103	污染防治	6,517.55	6,517.55					
2110301	大气	1,840.34	1,840.34					
2110302	水体	2,679.85	2,679.85					
2110304	固体废弃 物与化学 品	1,997.35	1,997.35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13,380.27	12,889.28					490.99
21201	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	1,519.50	1,519.49					02
2120101	行政运行	1,432.54	1,432.52					0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96	76.9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	1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681.30	6,190.33					490.97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71.30	5,580.33					490.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10	6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9.66	779.6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9.66	279.6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00	5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94.96	294.96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4.96	294.96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104.85	4,104.85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104.85	4,104.85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1	农业农村	3.00	3.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0.89	1,820.89					2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	1,997.47	1,797.47					200

	出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753.39	1,753.39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4.08	4.08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0	40					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2	23.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2	23.4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46.04	2,146.04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146.04	2,146.04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146.04	2,146.04					
229	其他支出	10,830.35	10,830.3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30.35	10,830.3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30.35	10,83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涑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266.26	1,824.13	33,442.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19	368.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8.19	368.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70	111.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75	168.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74	87.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17.55		6,517.55			
21103	污染防治	6,517.55		6,517.55			
2110301	大气	1,840.34		1,840.34			
2110302	水体	2,679.85		2,679.85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 品	1,997.35		1,997.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380.25	1,432.52	11,947.7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9.49	1,432.52	86.96			
2120101	行政运行	1,432.52	1,432.52				
2120102	一般行政	76.96		76.96			

	管理事务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		1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681.30		6,681.3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71.30		6,071.3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10		6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9.66		779.6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9.66		279.6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00		5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94.96		294.96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4.96		294.96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104.85		4,104.85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104.85		4,104.85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1	农业农村	3.00		3.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0.89	23.42	1,997.4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97.47		1,997.4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753.39		1,753.39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4.08		4.08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0		2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2	23.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2	23.4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46.04		2,146.04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146.04		2,146.04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146.04		2,146.04			
229	其他支出	10,830.35		10,830.3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30.35		10,830.3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30.35		10,83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涑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565.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009.8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8.19	368.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517.55	6,517.5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889.28	7,709.82	5,179.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0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20.89	1,820.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146.04	2,146.0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830.35		10,830.3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575.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575.29	18,565.48	16,009.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77.9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77.97	377.9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77.9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953.26	总计	64	34,953.26	18,943.45	16,009.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565.48	1,824.13	16,74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19	368.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8.19	368.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70	111.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75	168.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74	87.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17.55		6,517.55
21103	污染防治	6,517.55		6,517.55
2110301	大气	1,840.34		1,840.34
2110302	水体	2,679.85		2,679.85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997.35		1,997.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09.82	1,432.52	6,277.2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9.49	1,432.52	86.96
2120101	行政运行	1,432.52	1,432.5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96		76.9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		1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190.33		6,190.3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580.33		5,580.3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10		61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1	农业农村	3.00		3.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0.89	23.42	1,797.4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97.47		1,797.4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753.39		1,753.39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4.08		4.08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0		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2	23.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2	23.4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46.04		2,146.04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146.04		2,146.04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146.04		2,14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0.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56.55	30201	办公费	13.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4.1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5.02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78.57	30206	电费	4.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75	30207	邮电费	2.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74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2.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42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70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6.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59	30226	劳务费	58.4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3.17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 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6.6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 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32.28	公用经费合计					9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涪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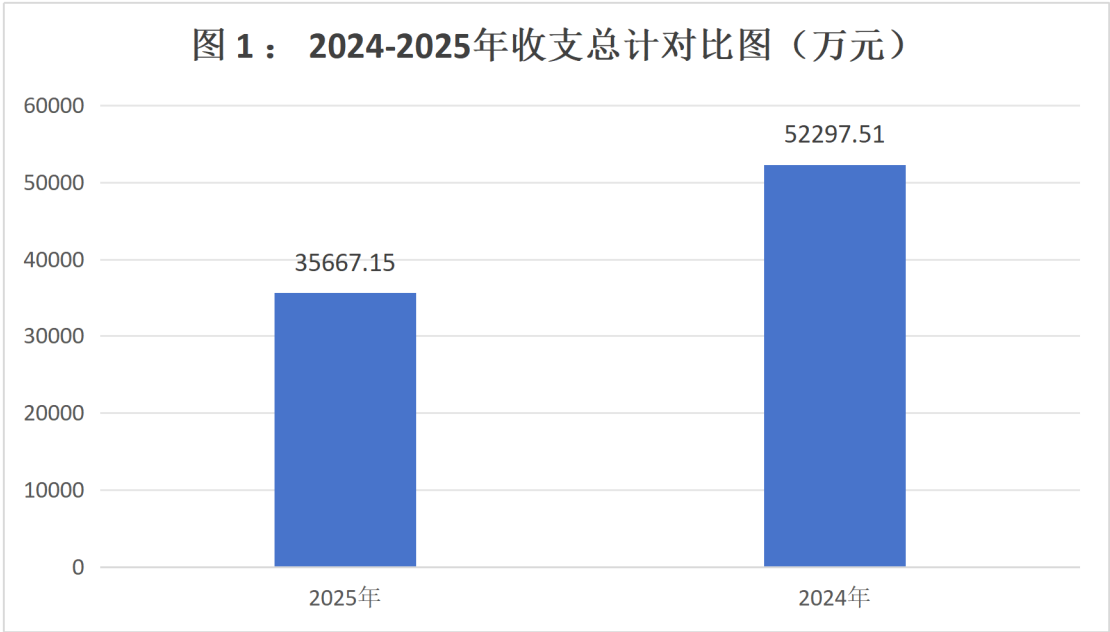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50		6.50		6.50	1.00	3.17		3.17		3.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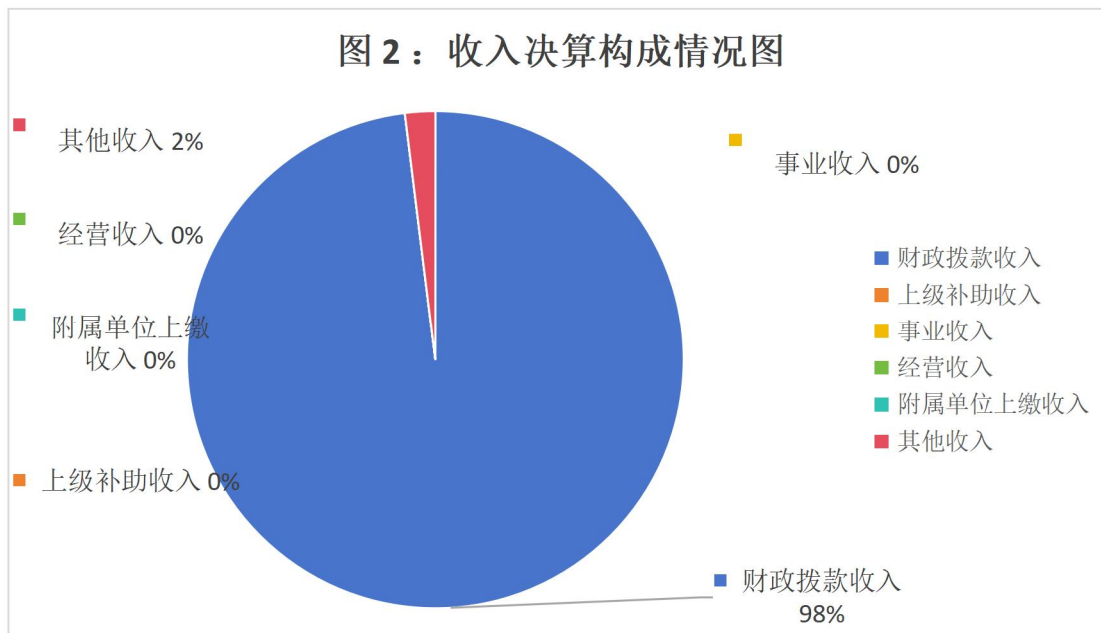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5,667.15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6,630.37 万元，下降 31.8%，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新建 4 个增发国债项目资金较大；二是 2024 年度财政用存量资金消化暂付款，列入其他收入。本年度增发国债项目资金较少，且无消化暂付款项目，导致收支总计较上年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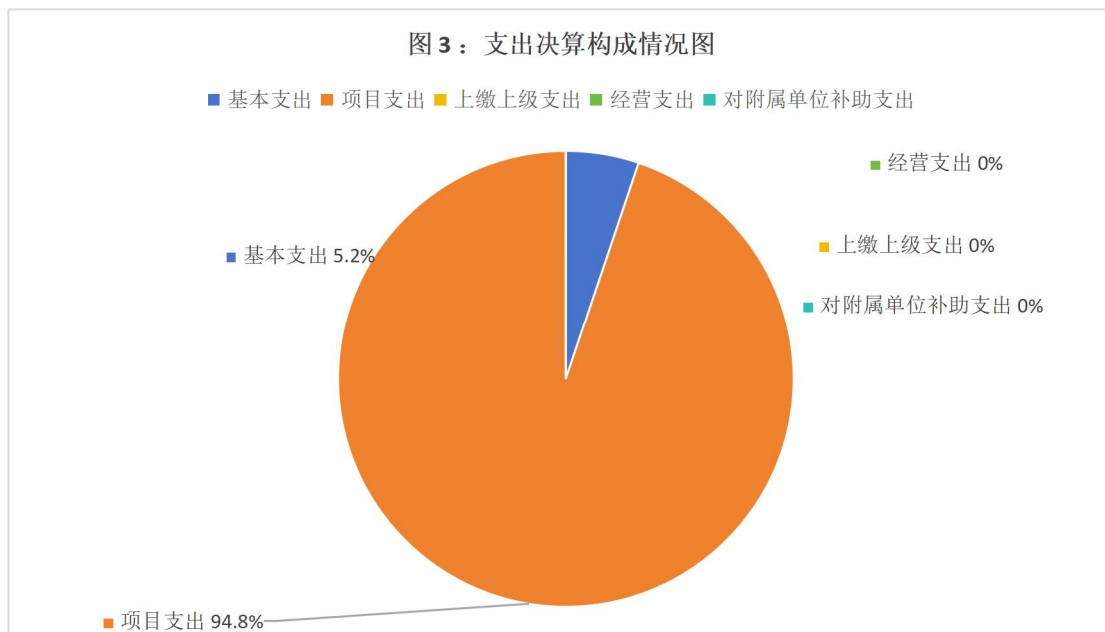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5,266.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575.29 万元，占 9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90.99 万元，占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5,266.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4.13 万元，占 5.2%；项目支出 33,442.13 万元，占 94.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4,953.2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7,879.5 万元，降低 18.4%，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新建 4 个增发国债项目资金较大；二是本年度增发国债项目资金较少，导致收支总计较上年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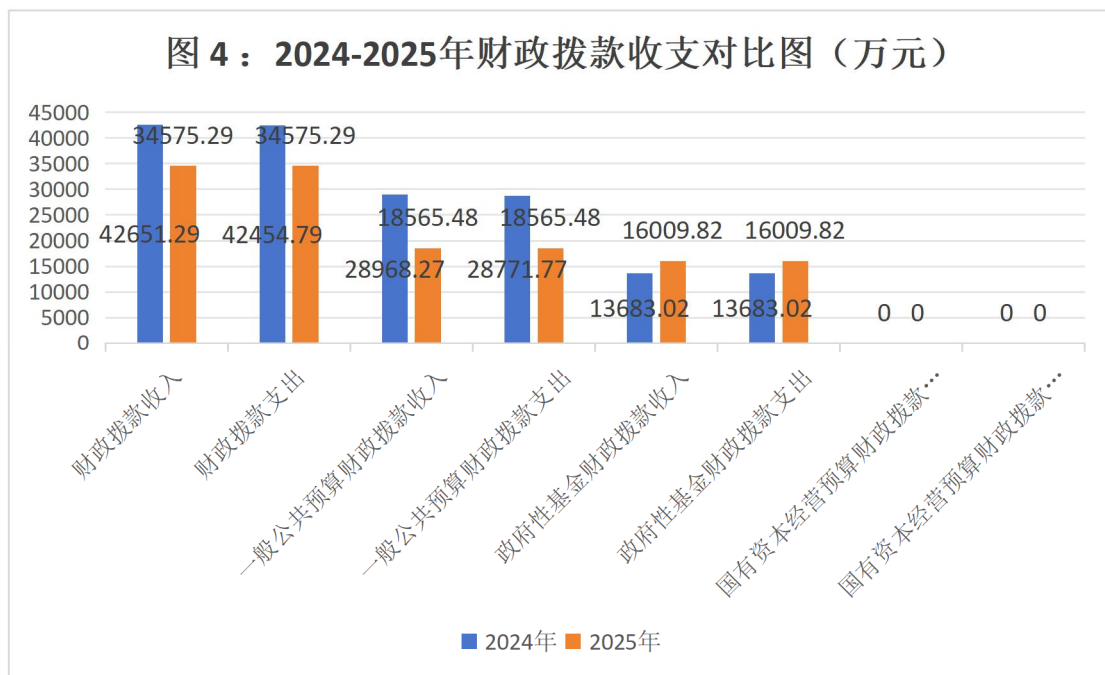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575.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076 万元，降低 18.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建项目减少，导致收入较上年减少；本年支出 34,575.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879.5 万元，降低 18.6%，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新建 4 个增发国债项目

资金较大；二是本年度增发国债项目资金较少，导致收支总计较上年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565.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402.8 万元，降低 35.9%，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新建 4 个增发国债项目资金较大；二是本年度增发国债项目资金较少，城市建设项目减少，导致收入较上年减少；本年支出 18,565.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206.3 万元，降低 35.5%，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新建 4 个增发国债项目资金较大；二是本年度增发国债项目资金较少，城市建设项目减少，导致支出较上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009.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26.8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专项债券支付拖欠企业账款资金、专债项目资金较多，导致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16,009.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26.8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专项债券支付拖欠企业账款资金、专债项目资金较多，导致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57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2.9%，比年初预算增加 24,492.3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涞源县城城区管网基础设施水毁修复项目中央国债资金等国债项目、城区供热设施及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涞源县福泽园小区供热管网改造工程等债券项目不包含在年初预算内；年中追加白石山镇恩泽园小区 2025 年度取暖季居民补贴等预算。二是本年度政府专项债券支付拖欠企业账款资金、老旧小区改造、沙河大街管网建设项目等债券、国债项目不包含在年初预算内。本年支出 34,57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2.9%，比年初预算增加 24,492.3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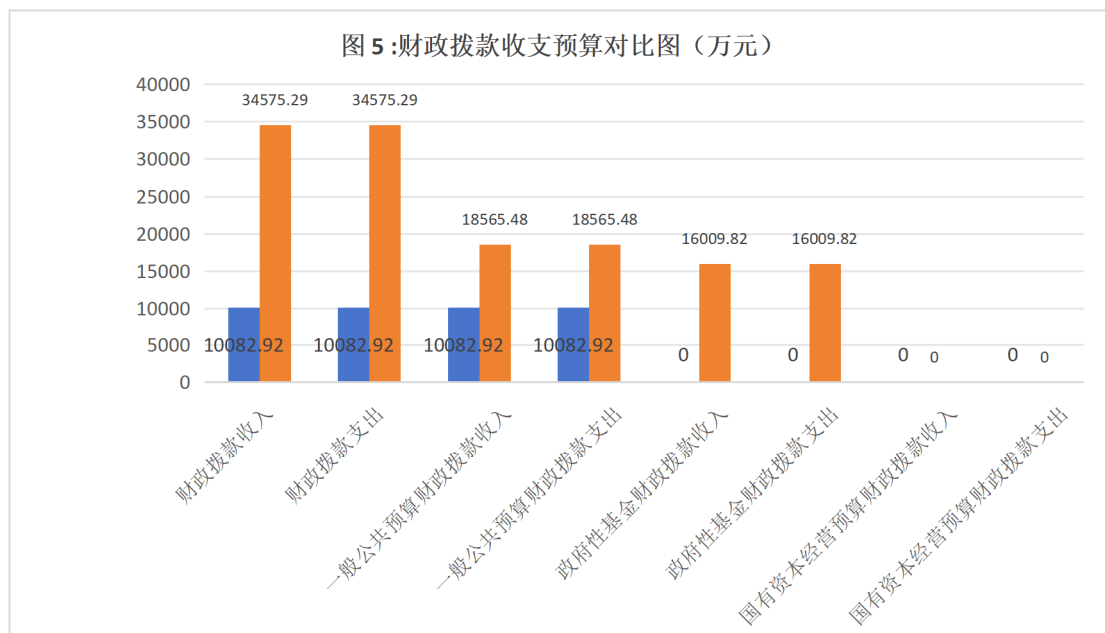
府专项债券支付拖欠企业账款资金、老旧小区改造、沙河大街管网建设项目等债券、国债项目不包含在年初预算内。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84.1%，比年初预算增加 8,48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涑源县城区管网基础设施水毁修复项目中央国债资金等国债项目、城区供热设施及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涑源县福泽园小区供热管网改造工程等债券项目不包含在年初预算内；年中追加白石山镇恩泽园小区 2025 年度取暖季居民补贴等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84.1%，比年初预算增加 8,48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涑源县城区管网基础设施水毁修复项目中央国债资金等国债项目、城区供热设施及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涑源县福泽园小区供热管网改造工程等债券项目不包含在年初预算内；年中追加白石山镇恩泽园小区 2025 年度取暖季居民补贴等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16,009.8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专项债券支付拖欠企业账款资金、老旧小区改造、沙河大街管网建设项目等债券、国债项目不包含在年初预算内；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16,009.8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专项债券

支付拖欠企业账款资金、老旧小区改造、沙河大街管网建设项目等债券、国债项目不包含在年初预算内。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575.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68.19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人员保险、退休人员补贴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6,517.55 万元，占 18.9%，主要用于垃圾处理厂、污水处理厂、管网建设等

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7,709.82 万元，占 22.3%，主要用于城市园林绿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3.0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农村装配式住宅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820.89 万元，占 5.3%，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146.04 万元，占 6.2%，主要用于水毁修复项目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5,179.47 万元，占 15.0%，主要用于沙河大街管网建设项目、全民健身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10,830.35 万元，占 31.3%，主要用于拖欠企业账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24.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32.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56.55 万元、津贴补贴 84.16 万元、奖金 55.02 万元、绩效工资 378.57 万元、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7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87.7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29 万元、住房公积金 23.42 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9 万元、退休费 106.11 万元、生活补助 5.5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1.7 万元。

公用经费 91.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41 万元、水费 2.07 万元、电费 4 万元、邮电费 2.05 万元、差旅费 2.1 万元、劳务费 58.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6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3%，较预算减少 4.33 万元，降低 57.7%，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24 年度决算减少 2.42 万元，降低 43.3%，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调拨车辆车况较好，公车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50 万元,支出决算 3.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8%,较预算减少 3.33 万元,降低 51.2%,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减少 2.42 万元,降低 43.3%,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调拨车辆车况较好,公车维护费较上年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17 万元: 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3.1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33 万元, 降低 51.2%, 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 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较上年减少 2.42 万元, 降低 43.3%, 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 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调拨车辆车况较好, 公车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 支出决算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 万元, 降低 100%, 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与上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84 万元, 较 2024 年度增加 43.67 万元, 增长 9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纳入劳务费核算。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66.3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5.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91.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66.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09.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6%。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减少 2 辆，主要是两辆绿化洒水车因年代久远无法正常使用，报废处置。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751.17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0 个，涉及资金 16741.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涉 29 个，及资金 16009.8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电代煤”区域供暖设备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2 万元，执行数为 12.0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了供暖效果，二是保障了居民温暖过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电代煤”区域供暖设备维护费		实施(主管)单位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2	到位数:	12.2	执行数:	12.0875	99.08%
	其中: 财政资金	12.2	其中: 财政资金	12.2	其中: 财政资金	12.087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供暖效果, 保障居民温暖过冬。			提升供暖效果, 保障居民温暖过冬。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数量		11	11	10

情况	(5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费用与预算费用比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生活环境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效果	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总 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2、房屋交易网络系统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1 万元，执行数为 12.09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了网签市场监测，观察异常动向。二是通过商品房、存量房网上签约系统提供的数据及时向社会公布房屋交易信息。三是向上级部门实时上传了交易数据，为房地产市场分析提高了有效数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3、2025 年公众责任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了办事效率，减少政府的投入；二是大大提高了市政公用设施在使用过程中对行人造成的损害得到及时赔偿；三是维护了社会稳定。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 年公众责任保险		实施(主管)单位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10	执行数：	1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办事效率，减少政府的投入；大大提高市政公用设施在使用过程中对行人造成的损害得到及时赔偿；维护社会稳定。			提高办事效率，减少政府的投入；大大提高市政公用设施在使用过程中对行人造成的损害得到及时赔偿；维护社会稳定。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保险年度		1 年	1 年	15
		质量指标	险种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出险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众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 年	1 年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总 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4、2024 年-2025 年县直机关取暖费及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全县冬季正常取暖；二是保障了单位正常工作；三是保障了人员温暖过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2025 年县直机关取暖费及相关费用	实施(主管)单位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	到位数：	100	执行数：	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了全县冬季正常取暖。保障了单位正常工作。保障了人员温暖过冬。			保障了全县冬季正常取暖。保障了单位正常工作。保障了人员温暖过冬。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取暖年度		1	1	10
		质量指标	取暖温度		18	18	20
		时效指标	供暖周期		151	151	10
		成本指标	商业标准		33.23	33.23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惠及人民的范畴和质量水平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减排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染治理设施的可持续性		15	15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总 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5、城市建设支出（涞源县全民建设体育公园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周边居民提供了休闲娱乐场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市建设支出（涞源县全民建设体育公园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	到位数：	500	执行数：	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娱乐场所。			为周边居民提供休闲娱乐场所。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公园建设数量		1	1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费用与预算费用比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现功能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持续发挥	持续发挥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总 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6、2024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装配式农房建设项目）冀财农【2024】137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改善了居民居住条件；二是推广了装配式住房；三是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装配式农房建设项目）冀财农【2024】137 号		实施(主管) 单位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	到位数：	2	执行数：	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	其中：财政资金	2	其中：财政资金	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推广装配式住房；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改善了居民居住条件；推广了装配式住房；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装配式农房建设户数	2	2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费用与预算费用比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条件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施工后使用年限	30	30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总 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7、2025 年第一批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再融资债券资金（开源路西延人行道砖铺设施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6.49 万元，执行数为 56.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计划偿还了工程旧欠款；二是优化了营商环境；三是解决了遗留问题，减轻了企业资金压力。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涪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 年第一批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再融资债券资金（开源路西延人行道砖铺设施工）		实施(主管)单位	涪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6.49	到位数：	56.49	执行数：	56.4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6.49	其中：财政资金	56.49	其中：财政资金	56.4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计划偿还工程旧欠款；优化营商环境；解决遗留问题，减轻企业资金压力。			按照计划偿还了工程旧欠款；优化了营商环境；解决了遗留问题，减轻了企业资金压力。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偿还旧欠工程数量		1	1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工程欠款拨付及时情况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支出费用与预算费用比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情况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持续发挥	持续发挥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总 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	--

8、冀财建[2023]264号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2075万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39.39461万元，执行数为239.394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了居民居住生活环境；二是提升了生活水平；三是提升了生活舒适度。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建[2023]264号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2075万元）		实施(主管)单位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39.39461	到位数：	239.39461	执行数：	239.3946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39.39461	其中：财政资金	239.39461	其中：财政资金	239.3946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居民居住生活环境，提升生活水平，提升生活舒适度。			提升居民居住生活环境，提升生活水平，提升生活舒适度。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数量	18	18	10
		质量指标	改造后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费用与预算费用比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现功能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生活环境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持续发挥	持续发挥	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95%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总 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9、涞源县人民银行及工商局家属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改善了小区生活环境；二是通过项目建设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三是提高了城市功能和景观风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涪源县人民银行及工商局家属小区提升改造工程		实施(主管)单位	涪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小区生活环境；通过项目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提高城市功能和景观风貌。			改善小区生活环境；通过项目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提高城市功能和景观风貌。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数量		2	2	10
		质量指标	改造后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费用与预算费用比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现功能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生活环境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持续发挥	持续发挥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总 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10、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冀财综【2024】28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为中低收入家庭、外来务工人员提供了住房保障；二是解决了住房困难问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冀财综【2024】28 号）		实施(主管)单位	涞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	到位数：	4	执行数：	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	其中：财政资金	4	其中：财政资金	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中低收入家庭、外来务工人员提供住房保障，解决住房困难问题。			为中低收入家庭、外来务工人员提供住房保障，解决住房困难问题。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保障户数		56	56	2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费用与预算费用比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	持续发挥	持续发挥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95%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总 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如有)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无相应收支, 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 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 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 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